

2026 年 8 月 14 日

真正的敬拜

余志文

讀經：羅馬書十四章 5-12 節

5 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；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。只是各人要在自己的心意上堅定。6 守日子的人是為主守的。吃的人是為主吃的，因他感謝神；不吃的人是為主不吃的，他也感謝神。7 我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而活，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而死。8 我們若活，是為主而活；我們若死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，我們或死或活總是主的人。9 為此，基督死了，又活了，為要作死人和活人的主。10 可是你，你為甚麼評斷弟兄呢？你又為甚麼輕看弟兄呢？因我們都要站在神的審判臺前。11 經上寫着：「主說，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：萬膝必向我跪拜；萬口必稱頌神。」12 這樣看來，我們各人一定要把自己的事在神面前交代。

信息

不知大家有沒有想過我們今天為何一般在週日崇拜。按猶太傳統，安息日是由週五黃昏至週六黃昏的，但因基督是在週日復活的，故基督教崇拜原則上安排在週日舉行，可以說，每週也是一個「小復活節」。

在初期教會，非猶太背景的信徒應守哪些猶太傳統引起許多爭議，其中之一便是除了主日崇拜，是否要守一些猶太的習俗呢？第 5 節提及「日」的爭議，可能包括應否守安息日、舊約的節期、每週兩次的禁食等。保羅卻教導我們「哪日」並非重點，重要的是信徒的生命。

首先，我們是要獻給神的「活祭」(羅十二 1)，怎樣活呢？不僅是生活，而是「為主而活」。以「日」的問題為例，我們敬拜、守節、禁食，皆應為主而作。

第二，第 10 節「評斷」的希臘文原文所用的詞彙，在十四章共出現了八次，包括第 5 節的「看」，例如《呂振中譯本》便把它譯作「有人斷這日比那日強；有人斷日日都一樣」。若信徒因「守哪日」的問題而胡亂評斷他人（包括可能評斷別人沒有「為主而活」），既傷害肢體間的感情，也可能反映一份屬靈的驕傲。

今天一些教會因肢體工作需要、或配合牧養安排而改為在主日以外另設崇拜；亦有教會推動守逾越節、住棚節等節期。相關做法，也引起一些爭議，例如帶領週六少年崇拜的成人敬拜隊是否應再參加主日崇拜呢？教會年曆是以基督為中心的，還需要守舊約的節期嗎？

筆者的專長是崇拜學，認為這些問題要視處境而定，不能簡單地說可以、不可以，應該、不應該。但每家教會、每位信徒也必須按聖靈帶領，問自己心底是否擁抱這兩個原則：為主而作、不胡亂評斷，藉此去檢視自己的敬拜生活、所設計的崇拜或其他聚會。

思考與實踐

1. 請檢示自己生命中的某方面(例如工作、進修、娛樂)，我有「為主而活」嗎？
2. 請檢示自己教會生活中某方面(例如聽道、參加團契、事奉)，我有「評斷」的問題嗎？

金句

我們若活，是為主而活；我們若死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，我們或死或活總是主的人。
(羅十四 8)